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222號

聯絡人：吳若茵

電話：02-27571373

傳真：

Email：vac0636@mail.vac.gov.tw

受文者：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4日

發文字號：輔醫字第10900074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轉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因應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持續擴大，為降低感染風險，請各院所宣導有中國大陸旅遊史返台14天內的民眾，除非有特殊原因，暫勿前往醫療院所，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2日肺中指字第1093800040號函副本辦理。
- 二、因應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持續擴大，國內亦出現境外移入及本土感染之確診病例，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已針對各類具感染風險民眾訂有相關追蹤管理機制。
- 三、考量前往醫療院所探視病人、就醫或接受檢查，會與病人及醫療照護工作人員近距離接觸，造成感染傳播的風險較高，故請各院所加強宣導並採取相關因應措施：
 - (一)有中國大陸旅遊史返台14天內的民眾，除非有特殊原因，暫勿至醫療院所探視病人，並延後非急迫需求之醫療或檢查，且加強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習慣。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第1頁，共2頁



1099900677 109/02/05

裝
訂
線

(二)有中國大陸旅遊史返台14天內的民眾，若有特殊原因
必須進入醫療院所，應佩戴口罩並勤洗手，以保障自
己的健康，並防範疫情傳播。

四、有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防疫措施與規範，將依據
疫情發展適時檢討調整，公布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請上網參閱或撥打
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或0800-001922)洽詢。

正本：各醫療機構、各安養機構

副本：本會就養養護處

109/02/05
11:59:21

裝

訂

